

1	名称	恩平市沙湖镇 2026 年度建设工程结算审核项目三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p>项目业主名称：恩平市沙湖镇人民政府</p> <p>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恩平市沙湖镇沙湖圩长堤东路一号</p> <p>联系电话：0750-7692123</p> <p>联系人：宁姿</p>
3	中介服务名称	恩平市沙湖镇 2026 年度建设工程结算审核项目三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1、供应商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p> <p>2、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供应商应能按时完成所有工作内容。</p> <p>3、供应商应当在经营业务范围内包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且具有良好的信誉。</p> <p>4、中介机构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存在近两年内有失信行为记录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该中选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p>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服务类型：工程造价咨询。</p> <p>服务内容：工程结算审核服务。</p>

		<p>1、按国家技术规范、行业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要求，对工程进行造价评估，按双方约定的进度要求提出符合标准的资料，并对其负责。</p> <p>2、认真分析定额价格，结合市场实际，提供准确数据，为分析报价作参考，确保工程量及工程造价计算的准确性，不算错，不漏项，按要求准时完成，并出具符合有关部门要求的工程结算评审报告。</p> <p>按业主要求，完成恩平市沙湖镇 2026 年度结算审核编制服务。</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2026 年；</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恩平市沙湖镇；</p> <p>3. 提供服务的方式：上门服务。</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1%-3%。</p> <p>3. 计价标准：本单位不承诺服务期内的项目数量与项目总金额，以实际发生建设项目的服务费为准，工程评审服务费 1000 元/宗，实际结算金额为 1000 元*（1-下浮率）。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对报价下浮系数进行报价，具体结算时据实结算，采购本项目总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 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9	验收	<p>(一) 验收时间及方式：成果文件提交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单位和服务机构共同组织验收；</p> <p>(二) 验收标准：严格遵循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D50500-2013）、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及国家有关部门政策法规、行业标准和规范等进行验收；</p> <p>(三)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项目业主拒收咨询成果文件，由成交中介服务机构重新整改至合格为止并赔偿项目业主损失。</p>
10	结算方式	<p>按子项目结算，子项目实际结算金额为 1000 元*（1-下浮率）据实结算，各个子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子项目的服务费用，具体结算金额据实结算，采购本项目总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p>

		<p>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